

高峰論壇 II：醫療刑責合理化修法對臨床醫療困境的影響

時間：民國 107 年 11 月 11 日（星期日）下午 14:00~17:00

地點：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 202 會議室

合辦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聯會

主持人：邱泰源、李明濱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|--|
| 14:00~14:05 | II-0 | 引言
邱泰源、李明濱
臺大醫院家庭醫學部
臺大醫院精神醫學部 |
| 14:05~14:25 | II-1 | 醫療法第 82 條修法臨床醫療的意義
吳欣席
新席眼科診所 |
| 14:25~14:45 | II-2 | 醫療法第 82 條修法的正面意義—法務部觀點
陳明堂
法務部 |
| 14:45~15:05 | II-3 | 醫療法第 82 條修法的正面意義—司法院觀點
吳元曜
司法院刑事廳調辦事 |
| 15:05~15:25 | II-4 | 醫療法第 82 條修法的正面意義—衛福部觀點
薛瑞元
衛生福利部 |
| 15:25~15:45 | | 休息 |
| 15:45~16:05 | II-5 | 醫療法第 82 條修法之法學意涵
張麗卿
國立高雄大學法學院財經法律學系 |
| 16:05~16:25 | II-6 | 醫療刑責合理化對未來臨床醫療的影響
蔡秀男
高雄市立聯合醫院泌尿科 |
| 16:25~17:00 | | 綜合討論
全體演講人 |

【專業法規 3.6 分】